



香港童軍總會 - 港島北區

由：營主任
致：區總監，各區職員及各旅團領袖

編號：HKN_A2017_06
日期：2017年6月21日

港島北區 55 周年區慶

「與眾北童摯友營」(開放日)

為慶祝港島北區成立 55 周年，本區將於九月下旬舉行「與眾北童摯友營」，活動以「創新、友誼」為主題。內容包括歷奇活動、攤位遊戲等多姿多采的項目，使童軍們能體驗歡愉、挑戰、創意、群力、突破的童軍活動。讓童軍生活更添姿彩及留下難忘回憶。歡迎本區各支部成員及領袖參加，詳情臚列如下：

日期	集合時間及地點	解散時間及地點
2017 年 10 月 1 日(星期日)	上午九時 大潭童軍中心	下午五時 鰂魚涌

參加資格：1. 本區持有效會員證之支部成員、領袖及會友委員（小童軍成員可由家長陪同出席）；
2. 各參與旅團必須最少有 1 名領袖隨團。

名額：200 人（如報名人數過多，大會將平均分配名額，餘額將以抽籤形式決定。）

費用：支部成員、領袖及會友委員 每位港幣 50 元

家長每位港幣 80 元

（包括營費、膳食、營內活動費、車費及紀念品等）。

費用必須以一團一票方式付款，抬頭請寫「The Scout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 - HK Island Northern District」劃線支票，支票背面請寫上負責領袖姓名及聯絡電話。

報名辦法：以團為單位，填妥夾附之團報名表，於截止日期前連同支票，親身 / 郵寄遞交至北區區會（地址：香港北角民新街 42 號港島北區區會）。

截止日期：2017 年 8 月 11 日（星期五）

營前簡佈：所有參加旅團必須派出 1 名領袖或代表出席於 9 月 15 日(五)晚上七時三十分於區會舉行之「營前簡介會」。

其他：1. 大會將於離營時安排旅遊車在大潭童軍中心接送各營友到鰂魚涌解散；
2. 申請一經接納，所繳交之各項費用，概不發還；
3. 未滿 18 歲之參加者必須於北區區網頁下載並填妥家長同意書(PT46)，由負責領袖保存，待活動完畢後即可銷毀；

惡劣天氣：如天文台在活動前 3 小時發出紅色暴雨警告或懸掛 3 號風球，該天之活動取消。餘下營期將按天氣情況而決定，詳情請參閱總會行政通告第 02/2014 號。

查詢：如有任何查詢，請由旅團領袖致電 6022 2665 與營主任 朱家聰 先生聯絡。

營主任
朱家聰

香港童軍總會 - 港島北區

「與眾北童摯友營」(開放日) —— 團報名表

(請於 2017 年 8 月 11 日前遞交)

所屬單位		旅		團 / 支部
------	--	---	--	--------

參加者人數：

參加者	費用	人數	總額
小童軍 / 幼童軍 / 童軍 / 深資童軍 / 樂行童軍	每位 50 元	人	元
領袖		人	元
會友委員		人	元
家長	每位 80 元	人	元
總計		人	元

支票以一團一票方式付款，用劃線支票書明「The Scout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 - HK Island Northern District」為收款人。

活動負責領袖資料：

姓 名：_____ 職 位：_____

聯絡電話：_____ 電郵地址：_____

負責領袖簽署：_____

日期：_____ 旅團印鑑：_____

備註：

1. 申請表格內填報的個人及其他有關資料，只供本會處理申請上述活動的用途。在表格內提供的個人及其他有關資料純屬自願。然而，如果沒有正確或足夠的資料，本會可能無法處理有關的申請。
2. 在一般情況下，報名表將於活動完成後 6 個月銷毀。

區會專用

收表日期：	收表人：
費用：	銀行及支票號碼：
	收據號碼：

收 據

茲收到港島北區第_____旅_____團交來港幣_____圓，作為參加「與眾北童摯友營」(開放日)報名費用。

收款人簽署：_____

收款人姓名：_____

收 款 日 期：_____